

山东法制报

检察专刊

● 2017年8月16日 星期三 ● 总第6577期 ● 每星期三出版 http://fazhi.dzwww.com
● 国内统一刊号：CN37-0010 邮发代号：23-137 ● 今日四版

刘家义在潍坊督导解决中央督察组转办信访问题 确保中央督察组转办问题 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省委书记刘家义8月15日到潍坊市督导解决中央环保督察组转办信访问题，他强调，无论对中央督察组转办问题，还是对群众举报问题，各地都要迅速出击，查实情况，明确责任，立行立改，切实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刘家义来到潍城区民盛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据中央督察组转办信访问题反映，该公司一厂房内生产腻子粉，无任何审批，环评手续，粉尘、噪音污染严重。目前生产设备已被全部拆除，厂房内已清洁干净。刘家义详细了解当地整改落实情况，要求一旦发现或接到群众反映此类问题，有一个坚决整治一个，绝不拖延，绝不放过。同时汲取教训，举一反三，在全市既要开展拉网式排查，又要进行重点抽查，对环保不达标、治理没有希望的坚决予以取缔。刘家义强调，群众是最

好的督察员、监督员，要充分发动群众，把专业监督、舆论监督与群众监督有机结合，让环保监督无死角、无盲区。中央督察组接到群众举报，寒亭区朱里街道官桥村，一养鸡场污水横流，气味很大。经整改目前该处场房已全部拆除，正在离村500米处重新规划建设养鸡场。刘家义实地查看整改情况，强调在整改过程中不能一拆了之，既要确保环保问题得到切实解决，也要注重把环境保护与脱贫攻坚、农业生产融合起来，采取综合措施，保障好群众就业和农民增收。刘家义还来到晨鸣集团调研，详细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对他们不断加大环保投入、实现排放指标高于国家标准给予充分肯定。他强调，企业要深刻认识到，搞好环境保护既是企业发展之

需，更能造福人民群众，要切实扛起环保主体责任，通过技术创新和转型升级，最终实现零排放目标，使各项环保指标走在全国乃至世界前列。刘家义强调，中央环保督察体现的是党中央部署要求，反映的是人民群众意愿。要严格执行2017年环境保护突出问题综合整治攻坚方案，明确责任主体和完成时限，压实责任，强化措施，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要按照采暖季时间节点，倒排工期，抓紧推进电代煤或气代煤工程，大力压减煤炭消耗。各级党委、政府要切实扛起生态环保政治责任，敢担当、转作风、抓落实，还人民群众蓝天白云、绿水青山。省委常委、秘书长胡文容和潍坊市主要负责同志参加督导。

大众日报记者 张国栋 李子路

30件、青岛市3件、淄博市6件、枣庄市3件、东营市4件、烟台市9件、潍坊市8件、济宁市6件、泰安市6件、威海市1件、莱芜市2件、临沂市9件、德州市3件、聊城市7件、滨州市3件、菏泽市3件。

本批转办的信访件，涉及环境问题162个。其中，水污染问题46个、大气污染问题42个、土壤污染问题9个、生态破坏问题3个、重金属污染问题2个、垃圾污染问题9个、噪声污染问题16个、油烟污染问题5个、扬尘污染问题5个、固废污染问题6个、海洋污染问题1个、其他污染问题18个。

当日，上述信访件已全部交办各地。按照中央环保督察组的要求，信访件的办理情况要在10天内反馈到督察组，整改和处理情况将及时向社会公开。

大众日报记者 王亚楠

中央环保督察在山东

中央环保督察组

向我省转办第四批信访件100件

8月15日，中央第三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省转办第四批信访件100件(其中3件分别涉及2市)。截至今天，四批累计转办352件。

本批转办的信访件，共涉及16个市，分别是：济南市

省检察院召开司改专项督察协调会

本报讯 近日，省检察院召开司法责任制改革专项督察协调会。省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张振忠出席会议并讲话，党组成员、检委会专职委员胡智智出席会议并重点就督察内容等提出工作要求。

张振忠在讲话中指出，省检察院决定由部分检委会专职委员、副厅级督察员带队，分6个督察组赴各地开展司法责任制改革专项督察工作，充分体现了院党组对司法责任制改革督察工作的重视。开展司法责任制改革督察工作可以检查各地贯彻落实全国司法体制改革推进会议、大检察官研讨班和全省检察长研讨班精神情况，推动各地将改革内容切实落地生根、开花结果，完成上级规定的任务。张振忠强调，一是要掌握督察时间。二是要明确督察内容。三是要建立健全长效工作机制，以后每季度至少督察一次。他要求，督察组在作风上要过硬，确保督察实效。大家要督察中进一步发扬认真负责的优良作风，高效率高质量地完成督察任务；要注意言行举止，发扬作风，充分展现省检察院机关检察人员的良好形象；要把握有关政策，谨慎回答有关问题；要严格遵守纪律规定尤其是八项规定，确保工作要上去，人员不出事。赵正杰



8月10日，烟台市检察院结合全市检察长研讨班举行了2017年度“烟台检察机关优秀青年检察官干警”评选揭晓颁奖仪式。今年6月，该院在40周岁以下检察官干警中开展该评选活动。经过人选推荐、事迹展示、微信投票、评委投票、公示等环节，两级院共10名同志脱颖而出。常洪波 李俊东 摄

本报讯 近日，省检察院党组成员、省纪委驻省检察院纪检组组长傅清卿到青岛铁路运输检察院调研党风廉政建设和自身反腐败工作。其间，傅清卿参观了该院办公、办案区等场所，观看了专题片，听取了该院检察工作汇报，重点是党风廉政建设情况汇报，并和该院班子成员、重点岗位同志进行了廉政谈话。

傅清卿对青岛铁路运输检察院的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指出，该院认真贯彻落实省检察院党组决策部署，态度坚决、行动迅速，贯彻有效，思想上高度重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工作思路清晰，落实举措到位，抓得紧、力度大、效果好，在点多、线长、面广的情况下，主动克服困难，坚持创新发展，在辖区设立巡回检察室及工作站和侦查监督办公室，开展“双无”检察院创建活动，实行办案小组廉政监督员制度，以及巡回检察人员和侦查监督办公室人员廉政承诺制度等，多项工作走在了全国铁路系统和全省前列。

关于下步工作，傅清卿强调，一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要旗帜鲜明讲政治，牢记“检察机关的第一属性是政治属性”，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干部培训班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切实提高政治能力和政治觉悟，把讲政治落实到各项检察工作中，善于从政治和全局的高度把握形势、分析问题、谋划工作。要围绕全省检察长研讨班确立的目标，进一步理清思路、强化措施，坚持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努力抓出成效、抓出亮点。二要压实扛牢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要把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来抓，结合实际，搞好形势分析，找准薄弱环节，严格党内监督，切实把“两个责任”抓严抓实抓细，尤其是党组要负起主体责任，党组书记要扛起第一责任人责任，党组成员和部门负责人要高标准落实“一岗双责”，切实把责任扛在肩上、抓在手上、落到实处。三要再接再厉抓好各项检察业务工作。要坚持高标准、高质量推进，在司法办案、履行法律监督、服务铁路经济发展、检察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继续加大工作力度。年初的工作目标和思路已经明确，上半年也基本完成了预期的工作任务，下半年要继续抓好“六型”基层检察院的建设，做好司法责任制改革配套政策的落实和未入额人员的思想沟通，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四要严抓监督执纪问责。综合运用“四种形态”，纪检组长要尽好职、瞪大眼睛、伸耳朵，做到敢抓敢管，勇于担当，要多向党组汇报，争取支持。要重点审查违反党的“六项纪律”等问题，持续开展遏制腐败的高压态势；全面加强内部监督制约，积极开展司法办案、纪律作风和检察管理的网上督察，打造实时动态督察“杀手锏”，确保检察权始终在法治轨道内运行；充分利用典型案例，借助可利用资源，运用各种有效手段，强化经常性警示教育。五要全力支持纪检监察工作。院党组要加强纪检监察工作的领导，经常听取工作汇报，及时帮助解决突出问题，支持他们专司其职，干好主业，政治上关心、工作上支持、生活上帮助，为强化执纪监督问责提供坚强后盾、创造良好环境。

傅清卿到青岛铁路运输检察院调研指导工作

李静静 刘挺

吴鹏飞听取全省检察机关 大数据平台建设情况汇报

本报讯 8月10日上午，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吴鹏飞专门听取了全省检察机关大数据平台建设情况汇报，实地察看了省检察院检务云视讯中心，观摩了智能办案、风险防控、案件质量和决策支持等阶段性成果演示。省检察院副检察长王效彤、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鲍峰、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段连才，检委会专职委员林树果，部分部门主要负责人参加观摩。

吴鹏飞指出，全省检察机关大数据平台建设紧密结合山东检察工作和队伍建设实际，充分吸纳外地的先进经验和有效做法，功能齐全，内涵丰富，取得了阶段性成效，总体方向和思路是正确的，值得肯定。

吴鹏飞要求，大数据平台建设要在现有基础上不断完善

提高，着重在深度应用上下功夫，不仅要做大，更要做强，真正成为智慧检察新亮点。要强化顶层设计，与公安、法院等部门积极沟通，建立数据衔接机制，统一接口规范，不断提升司法办案智能化、现代化、便捷化水平。要以人工智能为核心，深挖需求，破解难题，及时把大数据平台的应用范围拓展、延伸至民行、执检等业务，发挥好对司法办案的促进作用。要强化组织领导，加强统筹协调，各业务部门和办公室、案管、计财等部门形成合力，信息中心持续加大研发力度，共同把大数据平台建设好、应用好。要严格遵守分级保护要求，注重数据的保密性和安全性，坚决杜绝失泄密事件的发生，确保大数据平台安全规范有序运行。

赵正杰

省检察院领导批示肯定,热情赞扬

“三个+”新模式带来新变化

“六型”基层检察院建设的莒县实践

孔某涉嫌组织、领导传销活动案，被评为全省侦监部门“优秀两项监督案件”；

日照港集团物流公司原总经理王某受贿案，被评为全省反贪部门“十大精品案件”；

沈某等16人特大拐卖儿童案，被评为全省未检“十大典型案件”；

……

亮眼成绩单的背后，是莒县检察院创建“忠诚型、服务型、公信型、创新型、智慧型、学习型”基层检察院的积极努力。自省院部署全省检察机关开展“六型”基层检察院建设年活动以来，该院探索打造“三个+”模式，推动当地检察工作实现了“半年有变化，一年大变化”。7月25日，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吴鹏飞作出重要批示：“莒县检察院‘三个+’创建‘六型’基层院的做法有新意，要认真总结。”

精准服务有作为+忠诚履职铸铁魂

该院进一步发挥工作室的示范引领作用，推行“流动法医鉴定”，对行动不便的鉴定人，坚持到病床、到家庭上门鉴定，积极将服务送到群众身边；推行“阳光法医鉴定”，以公开促公正；推行弱势群体救助，热心助民暖心。去年以来，共为被鉴定人上门服务36人次，为272名家庭生活困难的当事人免除了法医鉴定费。

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该院不断深化环境资源、食品药品等领域专项立案监督和执法检察监督，去年以来，共在以上领域办理行政执法监督案件16件，立案监督5件，有效地回应了群众

的关切，促进了依法行政。

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犯罪高压态势，营造清廉政务环境。自去年以来，共立案查处职务犯罪案件37人，涉案金额4000余万元，涉及惠农资金发放、拆迁补偿、财政、教育等多个领域。查处的日照港集团物流有限公司原经理王某特大受贿案，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反贪部门十大“精品案件”。大力开展职务犯罪预防工作，撰写的《2014年度惩治和预防职务犯罪工作报告》，荣获全省检察机关第二届惩治和预防职务犯罪年度报告评选“十佳年度报告”。

司法公信得民心+机制创新提档次

莒县浮来山镇村民赵某捧着4万元钱，百感交集。这钱，是某镇政府支付给他的石料款及利息。赢了官司却要不到钱，为了讨还当年某镇水泥厂欠他的石料款，他奔波了17年，直到他来到莒县检察院申请执行监督，这才看到了希望。该院受理后，积极向县法院发出检察建议，追加某镇政府连带责任，多方沟通协调，最终为这起旷日持久的执行案画上了圆满的句号。时隔不久，赵某向省院检察长吴鹏飞寄出感谢信，省院检察长吴鹏飞对此作出重要批示。

一切为了公平正义，让群众在每一一起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莒县检察院以此作为创建“六型”基层检察院的主旨，引领检察业务建设和队伍建设提档升级。

让罪重者受严惩，让群众享平安。去年7月，孔某组织、领导传销活动案轰动一时，该案涉及组织人员700余人，涉案金额3000余万元，莒县检察

院侦监科受理后，对犯罪嫌疑人从快批捕，并追捕漏犯10人。该案的办理被评为2016年山东省侦监部门“优秀两项监督案件”。让罪轻者有出路，让无罪者受保护。张某和郭某是邻居，因为琐事引发争斗，致郭某轻伤，双方反目成仇。承办检察官多次分头释法析理，热心调处，引导双方最终达成和解。事后，双方分别送来锦旗。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源泉和动力。该院把创新当作“变道超车”的全新动能，以创新激发活力、破解难题、提质增效，不断提升司法公信力。

智慧检察赢高效+常态学习添活力

2016年以来，莒县检察院先后投资500余万元，全面推进电子检务工程，建成桌面虚拟化系统、电子数据检验鉴定实验室等10个系统，先后设立了行政执法信息共享平台，未成年人检察信息共享平台，以及巡回检察信息平台。为积极创建“智慧型”检察院，该院引进信息化应用技术，在掌上实现考勤、请休假审批等业务，打造无纸化办公模式，推进现代科技与检察工作深度融合，绿色检察与高效检察完美结合。

该院还在全院开展全员政治大学习、强化日常教育培训等学习活动，加强对新进新任人员的“传帮带”，引入检察官导师制，对30周岁以下和从事检察工作满3年的检察人员，让业务过硬、经验丰富的人员担任其“导师”，通过言传身教把实践中积累的宝贵经验传递下去。并通过深化检校合作，着力培养高素质检察人才。

李静静 刘挺

大手拉小手，打造“温度未检”

——记东平县检察院未成年人刑事检察科

简介：东平县检察院未成年人刑事检察科成立于2012年10月，科室3名成员全是女性，平均年龄32岁，均系法学本科学历，2人取得国家三级心理咨询师资格。该院未检科先后荣获“全国检察机关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突出贡献集体”、“全国青少年维权岗”、“全省未检对接示范检察室”等荣誉称号。

“只要我们将热情与智慧倾注于这些犯罪的未成年人，付出真心、真情、真爱，他们一样会像花儿一样茁壮成长……”东平县检察院未检科科长王洪珍说。

近年来，东平县检察院未检科全面履行“捕、诉、监、防、帮”职能，共办理未检案件78件183人，这些“检察官妈妈”们，用检察官的坚毅和女性的温暖，大手拉小手，打造“温度未检”，在青少年维权的征途上走出了一路精彩。

宽严相济，让失足少年重燃生活希望

2016年夏天，14岁的小雨因琐事与他人发生争执，一气之下将其捅成重伤，涉嫌故意伤害被逮捕。经调查，小雨自幼父母离异，随奶奶生活，是一时冲动导致犯罪，如果接受服刑改造，极可能会染上更多不良风

气，如果一诉了之，不转变他的人生态度，很可能毁了这个孩子。

对此，王洪珍和同事一次次到小雨的学校及家中调查，老师和邻居都不愿多事，委婉拒绝了。炎炎烈日下，她们苦口婆心地走访，头发被汗水打湿，制服一次次浸透。

听证会上，未检干警们翔实的调查报告和小雨真诚的悔过，为他争取到了重返校园的机会，对其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同时小雨也得到了对方的谅解。这一切，让这个冲动之下犯了错误的孩子认识到生命的珍贵，感受到了温暖和关爱。

该院未检科遵循“办理一起案子，挽救一个孩子”的思路，对于不诉的未成年犯罪嫌疑人，设立考察期，建立“一人一档一卡”，会同团委、学校、社区等部门联合建立帮教小组，解决生活困难及社会歧视等问题，以促成未成年罪犯改过自新。近年来，共办理20余名被不起诉人和缓刑犯，均未出现重新犯罪。

坚守正义，让沉默的“羔羊”走向阳光

2013年8月，城区发生一起猥亵幼女案，被害女孩小林年仅8岁。女孩不敢出门，不敢见人，性格明显变化。她习惯躲在家长身后，透过眼睛，能够看出她的胆怯、

顾虑，更有一种藏不住的自卑和自弃。

经调查，得知案件当事人对小林家人进行了恐吓，并试图用金钱摆平。对此，未检科干警及时向党组作了汇报，一边对小林进行帮扶，一边加快案件步伐。

为了拉近与小林的距离，科长王洪珍多次带自己的女儿去她家，带去玩具、食品，与小林谈心，带她参加公益活动，使其走出阴影，小林的性格逐渐开朗起来。未检干警们又为其协调办理了转学手续，脱离了原来的环境，重返校园。

同时，加强案件证据的固定。由于时间长跨度大，加之见证者不愿作证，未检干警们挨家串户座谈，想办法固定证据，确保案件顺利诉讼，最终被告人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3年。

该院未检科着力探索建立心理疏导辅助未检办案工作机制，自发成立“检察官爱心妈妈”团队，自发捐款3万多元，干警与特困儿童结成“一对一”帮扶，缓解他们的焦虑、急躁情绪，帮助解决生活中的困难，引导这些“羔羊”重新回归家庭。

未雨绸缪，用法治阳光沐浴每朵“花蕾”

该院未检科努力打造“智慧检察”，创新开发“留守儿童查询系统”综合信息平台，形成

“信息化+留守儿童保护”新模式，充分利用“青少年空间教育基地”平台，拓展青少年教育的深度和广度，优化未成年人成长的社会环境。

在开展“法制副校长”、法制讲座、播放教育片、校园法庭等多项宣传教育的同时，创新传统教育模式，进行“体验式”普法，印制了图文并茂的道德与法制教育手册《检察官对你说》，以孩子容易接受的形式，配以大量漫画图片，生动形象地介绍犯罪预防及安全防护知识，简明直观。针对性侵害案件多发的情况，编制了防性侵读本《中学生的“青苹果”》，免费向中小學生发放2万余本。

将青少年空间教育基地作为法制教育的“大本营”，通过实物展示、展板、视频、多媒体、互动体验、模拟法庭等进行法制教育和教育，全面对外开放，成为课堂外接受法制教育的主阵地，共接受中小學生集体参观学习18000人次。

教育挽救是未检工作的核心，这些“检察官妈妈”们所做的努力，都是为了守护好孩子的明天，守护好孩子的人生，也守护好这个社会的希望。

本报记者 鞠杰 通讯员 李进全

深化两学一做 争当齐鲁先锋

鲁剑轩